

证券代码:600220 证券简称:江苏阳光 公告编号:2016-004

#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6年2月1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刊登于2016年1月16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江苏阳光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6-00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规定》的要求，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6年2月1日 13点 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新桥镇阳光科技大厦19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2月1日

至2016年2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01	选举王荣朝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2	选举王荣朝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阅读并同意互联网投票平台的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品种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表决意见。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20	江苏阳光	2016/1/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的法律顾问。

(四)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和股东帐户、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情况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3登记方式：股东可以到江苏省江阴市新桥镇阳光科技大厦证券部登记，也可以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至2016年1月30日（含该日）前公司收到为准。

4登记时间：2016年1月27日—2016年1月30日。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权解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控股集团”）关于进行了股权解押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1月25日，精工控股集团解除了原质押给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5,5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16年1月25日。

截至目前本公司所持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份365,069,604股，占公司总股本24.17%；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308,145,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4.4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40%。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和执行董事继续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1月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将暂时闲置的不超过12,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具体归还日期为2015年1月6日，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7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将暂时将闲置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具体归还日期为2016年1月29日，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1月25日前全部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6日

# 德邦如意货币市场基金份额

## 发售公告更正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在指定媒体和本公司网站上发布了《德邦如意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现更正如下：

将《德邦如意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重要提示第5条“本基金募集期限自2015年1月29日至2015年2月1日”更正为“本基金募集期限自2016年1月29日至2016年2月1日”。

除以上内容有更正以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20 证券简称:江苏阳光 公告编号:2016-004

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16-011

#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日均换手率连续1个交易日（2016年1月26日）与前5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的比值超过30倍，且累计换手率超过20%，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16年1月22日、1月25日、1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近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3.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目前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风险提示

1.公司经营情况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2.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中央及地方政府不断提高对民生信息化领域的重视程度，投入逐年增加，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为核心的民生信息化领域取得了快速发展。伴随着民生信息化领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市场竞争逐步加剧，国内外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涉足该领域，市场竞争不断加剧。新竞争者的进入，尤其是行业内一些规模较小、技术水平相对较低的中小企业，将对民生信息化领域的竞争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所带来的风险，如产品价格和服务收费标准降低、利润率水平下降、保持并扩大现有市场份额难度增加等。

(二)新的细分市场的开拓风险

民生领域涵盖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医疗卫生、民政、住房、教育、交通、金融等与百姓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众多领域，并且伴随着社会的进步不断衍生发展。现阶段，公司的业务领域主要集中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信息化建设，随着民生信息化领域的发展，市场竞争格局将逐步形成，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从而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所带来的风险，如产品价格和服务收费标准降低、利润率水平下降、保持并扩大现有市场份额难度增加等。

(三)技术研发不能紧跟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与国家部委、国务院、发改委、人社部、卫生部等颁布的涉及民生领域的政策密切相关。公司的产品和服务需要紧随政策的变化而及时更新和调整，甚至需要做大量的前瞻性政策和技术研究工作。“十二五”期间，随着国家对民生信息化领域的重视程度的提高，一系列涉及民生信息化领域的政策将密集出台，对公司的业务将产生深远影响。公司将继续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信息化建设为重心，持续深耕并通过对特色化、差异化的服务将现有的竞争劣势修复到医疗、卫生、民政、住房公积金等领域，从而实现业务均衡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四)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拥有一系列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并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的研发、生产和服务能力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生产经营和技术创新依靠多年积累起来的核心技术，而这些核心技术由相关的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掌握，核心技术人才和关键管理人员的流失或者出现不慎泄密技术秘密，可能会给公司技术研发、生产经营和客户服务带来不利影响。

(五)系统集成业务规模增长的风险

民生领域涵盖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医疗卫生、民政、住房、教育、交通、金融等与百姓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众多领域，并且伴随着社会的进步不断衍生发展。现阶段，公司的业务领域主要集中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信息化建设，随着民生信息化领域的发展，市场竞争格局将逐步形成，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从而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所带来的风险，如产品价格和服务收费标准降低、利润率水平下降、保持并扩大现有市场份额难度增加等。

(六)系统集成业务规模增长的风险

民生领域涵盖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医疗卫生、民政、住房、教育、交通、金融等与百姓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众多领域，并且伴随着社会的进步不断衍生发展。现阶段，公司的业务领域主要集中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信息化建设，随着民生信息化领域的发展，市场竞争格局将逐步形成，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从而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所带来的风险，如产品价格和服务收费标准降低、利润率水平下降、保持并扩大现有市场份额难度增加等。

(七)运维服务收费标准下降的风险

由于西部地区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分别为3%、15%、25%。本公司将根据西部地区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进行相应的调整。对于西部地区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本公司将根据西部地区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进行相应的调整。对于西部地区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本公司将根据西部地区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进行相应的调整。

(八)产品研发不能紧跟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及服务的市场需求将不断提高，从而对公司的产品和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继续以行业需求为导向，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从而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现有的竞争优势将会被削弱，现有的市场地位将受到挑战。

(九)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民生信息化领域的市场规模与政府部门的重视程度和投资力度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家各级政府不断出台了一系列扶持和促进民生信息化领域的政策措施，政府投资逐步增加，从而带动了政府部门、经办机构、社会服务机构、参保单位、社会公众对民生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的需求。虽然行业政策变化，行业竞争加剧，但并不会对民生信息化领域的投资力度或者政策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